

殷墟最炫麗的一片武丁大卜甲

有關卜坑整治、灼卜揭祕及殷商書刻風格的探究

張光遠

在三千年前的商代晚期殷王朝，可以說是中國古代最為迷信的一個王朝。

從近代在安陽的殷墟考古，發掘出大量龜甲牛骨的占卜刻錄文字，獲知殷王朝三百七十多年間的帝王們，幾乎每天臨朝之前，不論國家大小事，如征伐、祭祀、天文、地理、疾病及生育等，都要先燒灼龜甲或牛胛骨來占卜，向鬼神叩問擬辦之事可行與否，而依灼得的卜紋研判吉凶後遵行。

本文即擇殷王武丁的一片大卜甲，試來揭開此一占卜迷信的神祕面紗。

贊曰：安陽西北小屯村，

四米深坑甲骨存；

七十年前驚巨獻，

殷王龜卜武丁尊。

一、殷墟YH一二七坑的巨獻

一九三六年六月十二日，南京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的考古先進，在河南省安陽縣小屯村北區的殷墟甲骨出土地，進行第十三次最後階段編號為YH一二七坑的發掘。這個灰土圓坑的口徑約有二公尺，坑底略小是一·八公尺，它被疊壓在YM一

五六、YH一一七及YH一二一的三個坑層下面，坑口處於地面下一·七公尺深；從坑口再挖下半公尺的灰土層，才開始有一塊字甲出現，繼續下挖至○·九公尺深，便在一天之內，獲得大小甲骨七六〇片，已稱豐收；之後數日又向下探掘，直到地面下四·五公尺見底為止，其在底部竟然積疊着一·一公尺厚的甲骨層，數量確實驚人。同時，這個全深二·八公尺的甲骨坑中部，還夾雜著一具人骨，根據發掘人之一的石璋如氏推測，應是管理

這批甲骨的人。至於底部厚積一·一公尺的圓柱形「甲骨包」，是經特製巨大木箱作整體裝載；在七月三日起運，十二日抵達南京放入史語所倉庫，以待清理，這第十三次的偉大發掘工作，才初步在一個月之內圓滿結束。（註一）、（圖一）

YH一二七坑的富藏，係在台灣省台北市南港區的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由董作賓、張秉權等學者細心剔土取甲、拓印，並考釋後，自一九五三年起陸續出版，計有字甲萬餘片，其



圖一 殷墟YH一二七坑的「甲骨包」，一九三六年七月中旬運抵南京開箱呈現。
(取材自董作賓，《甲骨學六十年》，圖二十四)

中拚綴出將近三百片完整的字甲，而字骨甚少^{〔註二〕}；胡厚宣氏爲此亦作過詳細的統計，共有字甲一七、七五六片，字骨才四十八片，全坑總數爲一七、八〇四片^{〔註三〕}。大概史語所自一九二八年十月起，由董作賓率先到安陽小屯作首次發掘，到一九三七

年抗日戰爭，共在安陽的洹河南岸發掘十五次，不計其中的第十至第十二次在洹北發掘殷王古墓，其在洹南的十二次發掘甲骨中，總得字甲二二、七一九片，字骨二、〇七五片，顯然在晚商二七三年間的殷王所用卜甲之數，遠超過卜骨將近十一倍之多；而YH一二七坑的巨獻，是其所出字甲數量，竟占殷墟歷次發掘字甲總量的百分之七十八，也就是將近五分之四的字甲，屬武丁一王所用，如此驚人的比例，足證殷王武丁熱中採用龜甲占卜處事行政的盛況，實非其他殷王可望其項背。

二、殷王武丁的百年神龜

YH一二七坑的時代，因其坑口在地面下一·七公尺，而其頂上疊壓著三個掩埋坑層，所以它的年代必然偏早；其次是萬餘片字甲上（以碎甲計算），陳夢家氏稱所刻人名有十分之九屬第一期武丁時的貞人（史官）^{〔註四〕}，雖少數有第四、五期的貞

人，應不致要將其年代拉後，因爲後生貞人，可以從年輕時就開始在早期當官任職了，他們的卜甲被夾雜在第一期中同埋，應是很自然的事；殷王武丁崩後，一生卜甲全都埋藏，而老貞人也許還有少數持續任事的，年輕者則成後起俊秀，在繼起的新王朝中大展才華，這也是自然的事；所以我們有理由相信YH一二七坑的大量卜甲，都是殷王武丁一朝的占卜紀事實錄。

在YH一二七坑出土的字甲中，經學者拚綴出的完整卜龜字甲，將近有三百片之多，惟大小不一；據張氏《丙編載》其最大者，從原寸印出的拓片上量得長四三·五公分，不過拓紙裱褙會有平伸，所以實際應是一塊約長四十三公分的巨大字甲，惜其卜辭只有十條且簡明，刻字很少；而其較小的字甲，則長不到十二公分，寬七公分而已^{〔註五〕}；由此可證武丁時的卜甲材料，選龜不拘大小，皆可應用。現試以活龜測算此一巨甲的

年齡。緣起於一九七四年，筆者為台北故宮博物院製作一套甲骨整治及灼卜過程的展品，全用實物，連鋸刻用的銅刀銅鋸，也按戰國時〈考工記〉的「六齊（劑）」之一配方，在博物院的科技室鑄製使用，以配合從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借出的十七片殷墟甲骨真品，同室展覽，古今對照印證，破解三千年前殷商王朝的甲骨占卜之謎，此展直到公元二〇〇〇年才撤換，在此歷經二十六年的展期中，國際傳聞，發揮良好的歷史及社會教育功能。其

間又曾多次自製甲骨占卜實驗，並選購一批台灣龜飼養，以備不時之需，其中有隻較大的綠頭龜，一直不捨得剖用，當時牠的龜齡幾許，着實不知，惟迄今二〇〇六年，牠竟又多活了三十歲，就算牠是一隻活了五十年的大龜吧，現在量得牠的腹甲，長才二五·五公分，寬十七·五公分（圖二、三，比起上舉的「武丁巨龜」還短少十八公分，那麼我們據此活生生的實例，推算殷王武丁占卜用的巨龜壽命，至少都該贏得「百歲神龜」尊號了。

三、武丁大甲的整治狀況

將近三〇〇片堪稱完整的卜甲中，其除武丁巨甲外，還有一塊頗大的字甲，極為炫麗，難怪在張秉權氏的殷墟甲骨文字考釋中，被優先挑選為第壹版的對象，是值得再深入作番探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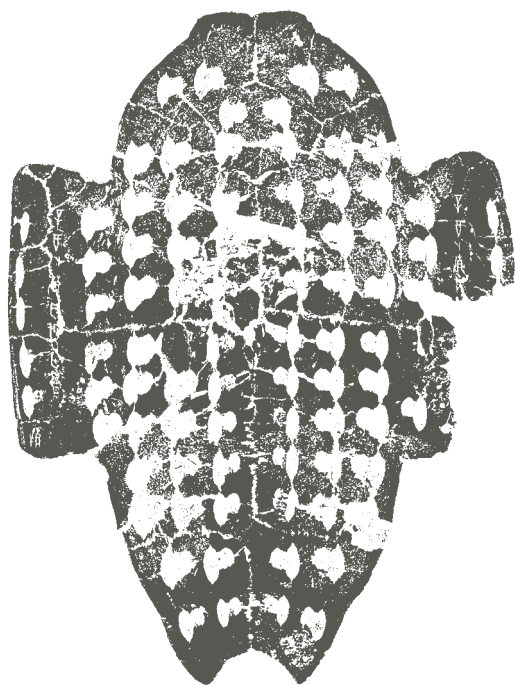
這塊「武丁大甲」，從其原寸印出的拓片上量得長三十·二公分，寬二十三·一公分（圖四），這是由董作賓氏《殷虛文字乙編》中的十塊碎甲拓片拚綴而成的。以此三十公分長的大龜，比起前舉四十三公分百年



圖二 台灣產綠頭龜，現齡至少五十歲。



圖三 五十歲大龜的腹甲，長二五·五公分，寬一七·五公分。



圖六 武丁大甲反面拓片，卜坑見存八十三個又半，刻字存十七字。



圖四 殷王武丁大甲，正面拓片長三〇·二公分，寬二三·一公分，刻字存二六二字，其中粗體大字六十個。
(取材自張秉權《丙編》上輯(一)第壹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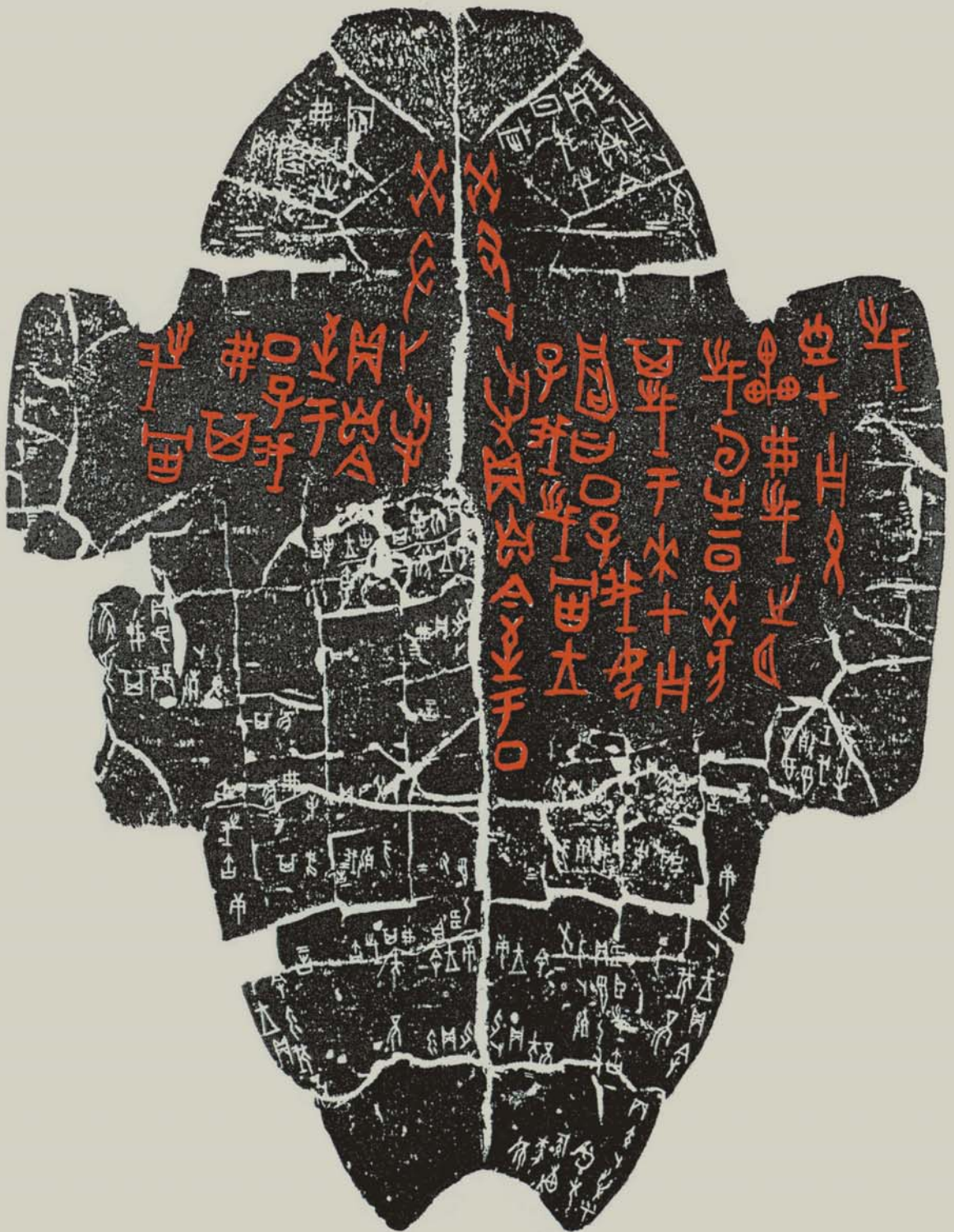
神龜要小四分之一多，但比起我飼養的五十歲大龜還要長出四五公分，照此揣度，則武丁大龜也該有七十歲之齡吧。

從圖版上乍看這塊大字甲的正面，其甲心部位稍現紊亂，其卜辭刻字雖大卻未全明朗，經我稍循字構筆順，加以修填理正，就清楚可觀(圖五)。現大甲正面，已疏密有致地佈滿粗大及細小的兩種字體，算得是琳琅奪目；計其卜辭刻有十九條，另加甲橋上的兩行數目字，共檢出二六二字。大甲反面則鑿滿「卜坑」(圖六)，此因其作用旨在灼出「卜」紋，故我直予命名，大體係由梭形「長鑿」與它一側略短的圓方形「淺鑿」構成；在反面兩邊的甲橋上各刻一條卜辭，左邊甲橋下角還加刻一位真人署名「般」字，共存十七字；正反兩面總數刻了二十一條卜辭，共有二七九字。而反面密佈的卜坑(《丙編》稱「雙聯凹穴」)，我們直接由所印拓片數之，其以中縫劃分，左半鑿刻存有四十個卜坑及

三個梭形長鑿(《丙編》稱「棗形凹穴」)；右半刻存三十八個卜坑及二個半的長鑿，缺失右甲橋下半的二個卜坑及半個長鑿，共存八十三個半的卜坑。

其實從整體來看，這塊大龜甲的卜坑，明顯是採左右對稱的刻製，其以中縫為準，左右卜坑兩兩相對，每行設計非常對稱整齊，即一邊各刻四十五個，總共應具九十個卜坑，包括甲橋兩邊上部各三個長鑿在內。這些卜坑的梭形長鑿有窄長，有肥寬，可用平口刀取其中線開鑿，然後向兩旁擴大斜刻鑿深，至梭形坑的尖底收成直線，使橫斷面呈V字形便成；長鑿旁的淺鑿，以所刻深度約只長鑿的一半故名，其形似圓而方，即用平口刀亦可刻挖修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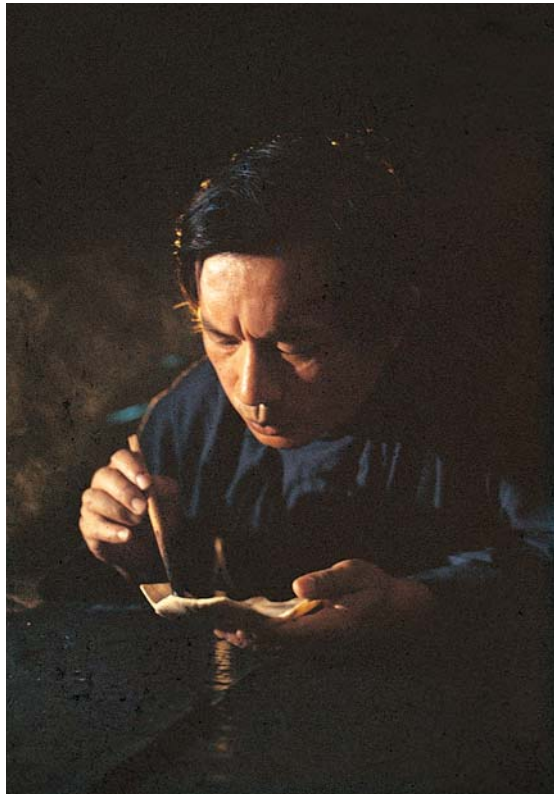
由於龜甲和牛骨的質地都頗堅硬，而銅刻刀的硬度也不很高，故以銅刀鑿刻甲骨，絕非容易可成。據我鑿刻卜坑實驗，要耗費二十分鐘才能刻成一個卜坑，那麼要刻備九十個卜坑，便



圖五 武丁大甲拓片的卜辭刻字，其六十個粗體大字經過張光遠修埋正並仿填詞所呈面貌。



圖八 用暗火燒灼卜坑上的淺鑿。



圖七 一九八二年夏張光遠實驗以龜甲灼卜，用口徐徐吹亮暗火燒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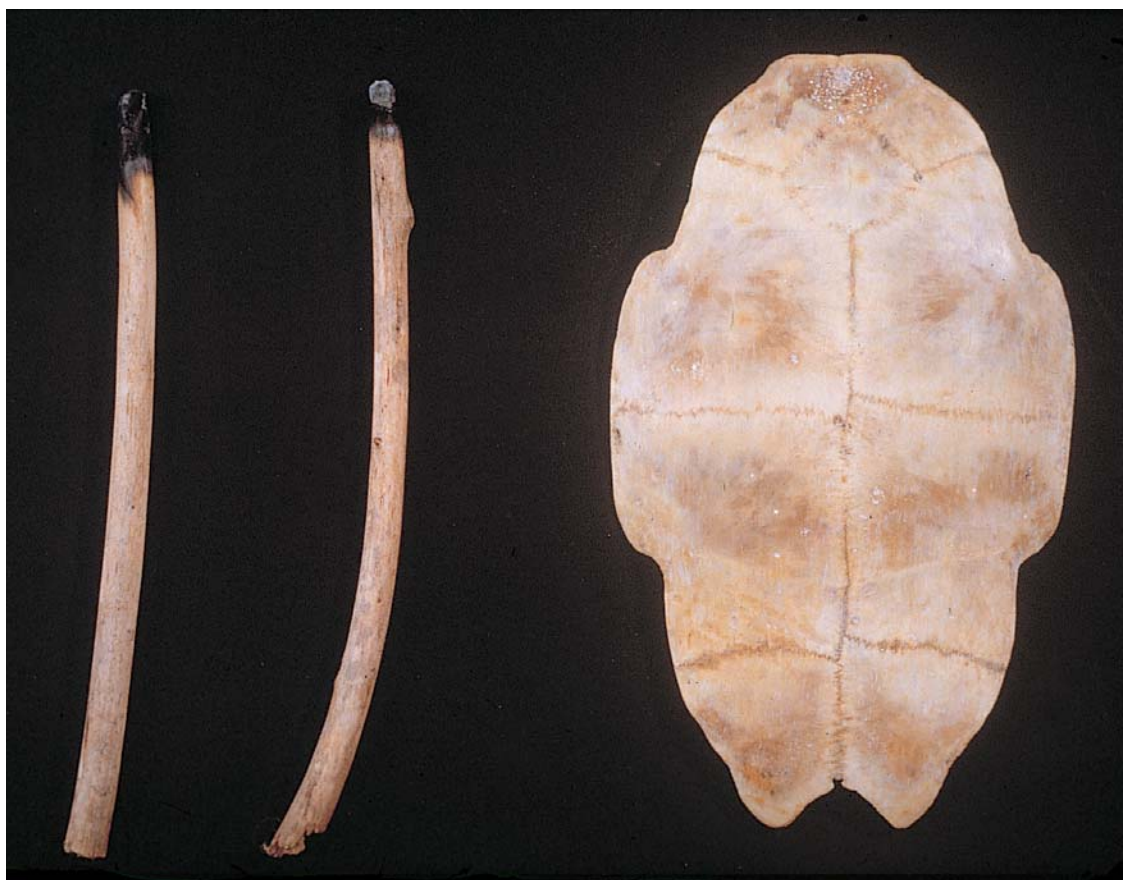
需一、八〇〇分鐘，即三十個工作小時，若刻工專業熟練，恐怕也要三天辛苦；若從起始煮龜，剝卸鱗片，剖甲去肉，再將龜甲正反兩面與甲橋磨平，然後刻鑿卜坑，這道供應王廷占卜前的全套整治過程，至少快則四天，慢則五天可以備妥。

四、卜坑刻鑿與灼卜揭祕

再究刻鑿卜坑與灼出卜紋的訣竅，全賴二者相互照應，頗藏玄機，我們不難從這塊武丁大甲上窺出端倪。先說長鑿的V形深度，一般都必鑿刻至底部，將尖底修削成直線，幾乎要觸透正面，使厚甲造成一線最薄弱的部位；當其在淺鑿坑中灼卜時，恰好率先在此長鑿尖底爆裂，發出第一響「卜」聲，費時七十秒鐘，於是其對應的正面頓時出現直線拆裂的「卜幹」（即卜紋之直紋），接著持續燒灼淺鑿，盡少間斷，因它稍厚，所以加熱的時間略為多些才能熱透，當再度發出「卜」聲時，其對應的正面

位置，便在卜幹之旁又出「卜枝」，正像樹幹發出旁枝狀，這就出現所需的「卜」形之紋，總共費時二分三十秒；因此我們可以確證這個「卜」字及讀音，就是在晚商殷王朝的早期，新興鑿刻卜坑之法，而灼出卜紋時所創造出來的。

原本淺鑿的深度就未刻觸及底，且所鑿半深的底部稍平而凹，用意是供作燒灼的部位；我們也察見此片的淺鑿形狀，大多是挨著長鑿而成上揚之勢，少數才與長鑿作九十度歧出，當然這樣安排，灼出的卜枝必大多上揚；像這樣的作法，幾乎是暗遵鑿刻卜坑時的預先設計，其所灼得卜紋之吉或不吉，則端賴「太卜」燒灼手法的輕重及灼點的高低而定，其溫和便順裂，其重灼則又增小叉，甚至焦透正面不成卜紋；卜後，貞人（史官）再配合機智解讀；若王不認同貞人的判讀，便自行推斷吉凶，以「王占曰」說了算！就像這片武丁大甲，最上面的第一、第二條，及



圖十 一九八五年春，張光遠實驗以龜甲灼卜，共灼五個卜紋，分別以二至三分鐘灼得。

中部第三、第四條卜辭，本來是貞人「爭」分別在第一壬子日及第二天癸丑日，貞問在五天後是否能出征曹（地名）的事，可是武丁王另有明斷，要到第十三天的甲子日才出兵討伐；而從第五至第十一的七條，是第九天三月庚申日的卜辭，武丁王便自問要親征不（邠，在山東滕縣）及缶（陶，山東定陶）之地，結果兩事都卜出是「上吉」之象；整片卜甲總共二十一條卜辭的卜紋，就卜出七次上吉，由於所印拓片的卜紋不顯，實在無法辨明與上吉相屬的卜紋，恐惟目驗卜甲原件，或有獲解真相可能。

至於灼卜的材料，當然以採用質地堅實的荆木為上選，但在台灣難覓此材，我只好自製柳條剝皮曬乾應用。灼卜時，先將約○·五公分粗的乾柳條棒點燃，待火燄燒透柳棒一端，遂將此「明火」即光亮的火燄吹滅，使成「暗火」即指無火燄的紅炭火，一手立刻拿起待灼的龜甲，一手拿著柳棒，將暗火觸到淺盤



圖九 一九八五年春，張光遠實驗以龜甲灼卜，用暗火燒灼卜坑之淺鑿部位。

坑上燒灼，但暗火一觸冷甲，會很快降溫熄滅，故爲了維持暗火的紅熾灼力，其訣竅就是用口持續輕吹，送風助燃，但若吹氣太猛，也會令甲質的感溫下降，減緩坼裂的時間，必徐徐吹亮暗火燒灼，才能奏效（圖七、八）；大致灼出一個卜紋，需時約在二至

三分鐘之譜（圖九、十）。

稽諸古籍，《周禮·春官》之「華氏」述云：「凡卜，以明火蒸爇，遂歛其煖契，以授卜師，遂役之。」按《說文解字》解爇爲燒也，而爇字或通焦，又通樵，爲灼龜之木；歛同吹，煖爲燃火，契係契龜之鑿，《周禮鄭注》謂：「以契柱爇火而吹之也」。如此說解似見梗概，卻難一語道破占卜之法真相，是惟上述實驗乃能破解，若在氣候乾燥的殷墟，甲質乾透不潤，可能兩分鐘內就能灼出一個卜紋。

所存八十三個半的卜坑中，只灼過七十七個，留下七個未灼，也就是卜甲正面只見七十七個卜紋，而這片武丁大甲上正反刻著二十一條卜辭，究竟每條卜辭是由那幾個卜紋決斷出來的，恐難釐清。大致來說，卜辭必緊靠其相關卜紋刻存，才便隨時查驗；而七十七個卜紋，每個以三分鐘灼出，總共得花二三分鐘，即將近四小時可以全數灼出；不過這片大甲，並非一次完

成灼卜，它是因某日需要問事占卜，才燒灼卜紋觀吉。像這片大甲，是從春天二、三月間的「壬子」日爲第一天開始問事卜用，其自甲首的兩邊起，只見簡單問求，在右邊的正問一條，在左邊的反問一條，兩條卜辭成爲一組，而此組卜辭反面的對應卜坑只有六個，就灼得六個卜紋，則第一天所費問卜的時間，應在十八分鐘內了事，簡短獲決；第二天的「癸丑」日問事就複雜些，但其卜辭也只兩條，卻長達六十個字，還特別用粗體大字刻記，而反面對應的卜坑至少三十個，就得花費九十分鐘才能灼出三十個卜紋，武丁王還親自占問定奪，足見出征之事非同小可。

武丁大甲從壬子日到丙寅日的十五天中，共進行過七次占卜，除了第二次癸丑日耗去九十分鐘較長外，其他六次，每次應都不超過半小時；照此瞭解，殷王武丁雖最崇尚龜卜問事，但問卜當天，總還不致耽誤臨朝辦公。

五、炫麗的武丁大甲

殷王武丁大甲的可觀，固在其龜甲的大，甲上卜辭刻字的多，以及武丁王之親征並調兵遣將分頭討伐的精彩實錄，最主要的卻是在龜甲中部位置，刻了六十個粗體大字，非常耀眼奪目；其凹下的筆劃內還填著艷麗的硃紅顏色，而大字四周環抱的二〇二個細刻小字，則填以褐色相襯，雖因三千多年來的長埋有些褪色，而拚綴的拓片所現筆劃有些斑亂，但經我細予修整釐明並仿填硃（圖五），已足觀想武丁當

年卜甲上紅褐交輝的炫麗神采，良非殷墟所出任何一片甲骨契刻可比。

兩條卜辭的六十個粗體大字中，以其貞人「爭」的名字最大，是高二·五公分，寬一公分的瘦長字形，而全數筆劃之粗在〇·一公分左右；所有粗體大字固然都由銅刀刻出，卻顯現著毛筆書法的雄偉豪放風格，稱得是殷商時大書法家的氣勢。「爭」是卜辭中第一期的貞人之一，也就是殷王武丁時的史官，理應毛筆書法頂尖，故他特將第二次與



圖十一 商代晚期 成嗣子鼎銘 三十字 鼎高四十八公分。一九五九年在安陽後商代祭祀坑出土，殉五四人及海貝三堆。

殷王共同占問的卜辭，先用毛筆以大字寫錄在下紋周圍，事後讓雕工去刻留填硃，這理應是不奇的事。由於銅刀契刻甲骨，不似毛筆書寫流暢，雖然刻鑿粗劃時可多作修整調勻，但難免堅澀運刀之礙，故其仍有刻圓似方，走弧操直之象。

至於武丁大甲上的小字卜辭，運刀細鑿直衝，純屬刀筆刻風，全無史官寫錄卜辭時的毛筆圓轉面貌，故我仍堅認商代晚期銅器上所鑄的「金文」書體（圖十一、十二），才是當時朝廷內外及四處方國之間通行的「正體字」，而絕大多數契刻卜辭的「甲骨文」，只不過是王廷內少數專職史官，為方便刻字所留存的刀筆字體而已，試比較「王」字的金文與甲骨文，便見其筆寫與刀刻之異；又如丁、日、臣、癸、來諸字，亦有寫刻繁簡之別。應該王廷外的各地民間，根本未見過這般刀筆字相，故現代的認知，似不能將「甲骨文」獨尊為殷商文字的代表。



圖十二 商代晚期 小臣兪犀牛尊銘 二十七字 尊高二十三公分。一八四三年在山東壽張縣梁山出土七器之一，現藏美國舊金山亞洲博物館。

六、結語

從一九七一年筆者進入國立故宮博物院器物處從事古器物及古文字研究工作，早期即自事甲骨整治與灼卜實驗，其間如前述會製作甲骨展品外，相關論文，主要於一九八二年九月出席在夏威夷東西文化中心舉行的「國際商文明學術會議」，發表〈從實驗中探索晚商甲骨材料整治與卜刻的方法〉論文，其英文及彩色圖版發表在一九八三年三月到十月刊出的《故宮通訊》，中文約

四萬字，則發表在一九八四年六月及十二月刊出的《漢學研究》，由台北中央圖書館的「漢學研究資料及服務中心」出版；有關「甲骨文」與「金文」的論述，先於一九九四年一月在台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主辦的「中國考古學與歷史學之整合研究國際討論會」，發表〈論商代金文在中國文字史的地位〉（見其大會至一九九七年七月才出版的《論文集》下冊），繼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在《故宮文物月刊》（一四一

期），發表「論商代金文為正體字甲骨文為簡體字說」一文，這些論述即作為本篇論說的基礎。

茲值殷墟YH一二七甲骨坑發掘七十周年紀念，特舉其上千卜甲（以綴合碎甲粗估）富藏中，最為炫麗並具七十之齡的一片武丁大甲，可能也是殷墟出土所有甲骨中最為精美的瑰寶代表，再專作些許探究，容有一得之愚，敢效野人獻曝，就教於學界方家。

註釋

- 一．石璋如：《中國考古報告集之二，小屯第一本，甲骨坑層之二（上）》，十三次至十五次出土甲骨》，七一至一三五頁，一九九二年。
- 二．董作賓：《甲骨學六十年》，附錄《甲骨年表》之九六、九七頁，一九六五年。
- 三．胡厚宣：《甲骨學商史論叢》，初集（下），第四冊，《殷代卜龜之來源》，六一—八頁，一九四四年。
- 四．陳夢家：《卜辭綜述》，第四章《斷代》（上），第六節「賓組卜辭」，一五六頁，一九五六年。
- 五．張秉權：《殷虛文字丙編》，《本文簡稱《丙編》》上輯（一），小甲見圖版捌柒，一九五七年；上輯（二），巨甲見圖版壹柒參，一九五九年。